

馬太福音

26. 君王受膏

一、君王宣告

耶穌基督將天國的比喻和教訓講完了以後，祂要為世人贖罪的日子近了，祂告訴門徒說，再過兩天就是逾越節，那日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將要將祂交給羅馬人，釘死在十字架上。(太 26:1-2) 他們聚集在大祭司該亞法的院子裏，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殺祂。(太 26:3-4) 該亞法是主後 18 到 36 年間作大祭司，他是猶太人宗教的領袖。每次他的名字被提及，都是反對耶穌的。這正應驗舊約聖經豫言這些大祭司和長老們是硬心的，是瞎眼的，看是看見，卻不明白。(賽 6:10) 他們不怕神，反倒怕民間生亂。(太 26:5) 他們想要在節期過後才捉拿耶穌，因為怕民間生亂。但是神的時間是要耶穌在逾越節當天被殺。這些人不願意看見他們自己的財物、地位、安全受到影響，他們怕羅馬人來奪他們的土地，和他們的百姓。(約 11:48) 這些人膽大妄為，為了眼前的利益，不惜將生命的主殺了，這真是不可思議。

二、君王受膏

然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裏，卻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瓶極貴的香膏，趁著耶穌作席的時候，澆在祂的頭上。(太 26:6) 這一瓶極貴的香膏值三十兩銀子，相當於一個人一年的薪水。(可 14:3) 這伯大尼就是無花果之家，是以色列君王的家。伯大尼有許多的家，但是接待耶穌的地點卻是一位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裏，大痲瘋象徵罪，長大痲瘋的人就是罪人。罪人接待耶穌，凡接待他的人，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痲瘋病是無法用醫藥醫好的，耶穌醫治了長大痲瘋的西門，因著感恩，他為耶穌預備了筵席。

這個女人把握機會，來到主的面前，趁耶穌坐席的時候，趁著在逾越節前，她將這貴重的香膏的玉瓶打破，澆在耶穌的頭上，還用自己的頭髮去抹耶穌的腳，屋裏滿了香氣。這女人為主所擺上的不但沒有受到別人的尊重，反倒引起別人心中的不喜悅，甚至向她生氣。賣主的猶大說這香膏完全是枉費，因為可賣三十兩銀子調濟窮人，表面是對的，但是說這話的人並不是掛念窮人，乃因他是個賊，常取其中所存的。(約 12:6) 不以基督為中心的人無論打著甚麼為了別人利益的旗號都是為了私慾的，是為了滿足自己，我們不可不謹慎。賣主貪財的猶大不喜悅這女人所作的事我們能理解，但是門徒們都向馬利亞生氣又是甚麼原因呢？他們受了猶大的蠱惑，也隨著抱怨。我們在事奉時要非常小心你跟甚麼人在一起，抱怨是有傳染性的，你發覺誰在那裏抱怨別人就要留意。

1. 那抱怨的人是否對他所攻擊的人有愛心？比那被抱怨的人更屬靈？
2. 抱怨的人是否曾當面與他抱怨的對象坦誠的交通過？還是屢次在背後中傷人？
3. 那抱怨的人是否經常抱怨，專門說別人的壞話。
4. 如此的抱怨對教會，對神的國有幫助嗎？
5. 主怎麼說？主會稱讚嗎？

猶大對這女人沒有愛心，對主也沒有感恩的心，主配得貴重的香膏嗎？為了三十兩銀子，猶大將耶穌出賣了。我們聽主怎樣稱讚這女人，主說，她做的是一件美事，香膏澆在耶穌頭上，是為主安葬作的。因為你們不常有我，常有窮人與你們同在。

這女人所作的是一個正確的抉擇，耶穌比任何人都尊貴，比任何人都配得用此貴重的香膏。她不怕別人的議論，也不怕門徒們難為她，她只定睛在耶穌身上。耶穌對門徒說，為甚麼難為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只是你們不常有我。她將這香膏澆在我身上，是為我安葬作的。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作個記念。這女人所作的，為甚麼如此重要呢？因為在這裏記載了一位女子盡她所能的來愛耶穌的事蹟。主稱讚她，我們也會盡自己所有的來愛耶穌嗎？

馬可福音和馬太福音沒有說出這女人的名字，只有約翰福音指出這女人是伯大尼的馬利亞。(約 12:3)馬可福音的重點在僕人的事奉，僕人的名字不是重點，僕人所作的事才是重點。馬太福音的重點在於基督耶穌這位天國的王，因此天國子民的名字也不是重點。約翰福音是最後才寫的，為了澄清當時許多異端有人攻擊耶穌基督的神性而寫的，約翰是補網的，補足了前面三本福音書中有可能爭議的地方。

三、君王被賣

猶大將耶穌用三十塊錢賣給祭司長，正應驗了舊約撒迦利亞書的豫言。(亞 11:12)猶大是十二個門徒之一，他的名字總是列在最後一名。(太 10:4)耶穌早就宣告，「我不是揀選了你們十二個門徒麼，但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耶穌這話是指著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說的，他本是十二個門徒裏的一個，後來要賣耶穌的。」(約 6:70-71)

四、君王筵席

耶穌差遣門徒去預備逾越節的筵席，這是最後的晚餐。從外地來的人可以在前一天晚上吃這逾越節的筵席。地點是在耶路撒冷，這是大君王的京城。耶穌在此將祂的身子獻上，成為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讓信祂的人來吃祂的肉、喝祂的血。耶穌早就安排好要在一個人的家中吃這逾越節的筵席。(出 12:46)這羊羔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豫表耶穌在十字架上已經斷氣，因此腿沒有被打斷。(約 19:36)趁耶穌坐席的時候，告訴門徒，他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祂了。門徒們就甚憂愁，一個一個的問他說，主，是我麼？耶穌回答說，同我蘸手在盤子裏的，就是他要賣我。賣耶穌的猶大問他說，拉比，是我麼？耶穌說，你說的是。(太 26:25)耶穌明知自己必要受死，也知道猶大要賣祂。但是祂還是給猶大機會悔改，然而猶大仍然硬著心，不肯悔改。

五、君王立約

耶穌最後一次在地上吃逾越節的筵席時，設立了第一次的聖餐。這餅代表祂的身體，為我們裂開。這杯代表祂的血，為我們流出來的。這血就是耶穌與我們所立約的血，這就是新約。(路 22:20)因為耶穌基督就是逾越節的羔羊。(林前 5:7)此時耶穌即將要被殺獻祭了，地點是在耶路撒冷。(代下 3:1)神將祂的獨生子獻在當年亞伯拉罕獻他獨生子以撒的摩利亞山地。(創 22:2)聖經前後一致，新舊約相互呼應，所有的豫表都實現完成。耶穌知道祂只能在耶路撒冷被殺獻祭。

六、君王豫言

耶穌豫言祂今夜就要被捉拿，牧人被擊打，羊群就要分散。(亞 13:7) 耶穌豫言彼得將會在雞叫以先，三次不認主。(太 26:34) 彼得說，我就是必須和祢同死，也總不能不認祢。眾門徒都是這樣說。(太 26:35)

七、君王禱告

耶穌往橄欖山上去，來到客西馬尼園，帶著彼得、雅各、約翰去禱告。他們無法做醒，都睡著了。耶穌三次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阿，倘若可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太 26:39) 這偉大的禱告乃是按著父神的心意禱告，不求自己的益處，只求父神的旨意成就。(約 17:4)

八、君王被捉

猶大帶了一群人來捉拿耶穌，用親嘴為暗號出賣耶穌。彼得拔刀相助。耶穌勸他收刀入鞘，免得他死在刀下。(太 26:52) 若不是耶穌自己願意被捉拿，為我們捨命，誰也不能捉拿祂，取祂的性命。(約 10:18) 耶穌可以求天父立刻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營救，但是耶穌沒有如此作，因為經上的豫言必須應驗。(太 26:53) 耶穌甚至宣告祂是神，那些來捉拿祂的人聽見後，就都退後倒在地上，因為主的話大有能力。(約 18:6) 但是耶穌順服天父的旨意，願意捨命。

九、君王受審

大祭司和文士、長老找了許多人來作假見證，但是得不著實據。耶穌被審問時不回答。(賽 53:7) 但是當大祭司站起來對耶穌說，我指著永生神，叫祢起誓告訴我，祢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時，耶穌對他說，你說的是。然而，我告訴你們，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祂說了僭妄的話了，於是他們判祂是該死的，吐唾沫在他臉上，用拳頭打祂。耶穌的罪名是宣稱祂是神，祂是以色列的君王。

十、君王祈求

彼得在耶穌受審的晚上，果然三次不認主。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太 26:75) 然而，耶穌曾告訴彼得，耶穌已經為他祈求，將來彼得回頭後，可堅固眾弟兄。(路 22:32)

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用詭計拿住耶穌，要殺祂。打破香膏的故事，指出耶穌知道自己快要被殺了，直接說到這香膏是為祂安葬的事豫先澆在祂身上的。然後才記載猶大賣主，和逾越節的晚餐，客西馬尼園中的禱告，盜賣與捉拿，受審與定罪，鞭打與戲弄，釘死與埋葬，復活與顯現。主盡祂所能的將一切都給了我們。主配得那貴重的香膏嗎？主配得一切，我們願意盡我們所能的給祂一切嗎？如今基督在父神的右邊為我們代求。(羅 8:34)